

民國文獻資料編叢

民國統計資料種四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圖

13



# 民國統計資料四種

第十三冊

殷夢霞 李強 選編

圖 國家圖書館 出版社

#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

(民國二十九年輯)

國民政府主計處統計局 編

重慶：國民政府主計處統計局，民國二十九年（1940）鉛印本



## 第十三冊目錄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民國二十九年輯 .....	1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三十四年輯 .....	311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民國三十六年輯 .....	513

國民政府主計處統計局編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

林森題





# 國民政府主計處

DIRECTORATE-GENERAL OF BUDGETS, ACCOUNTS & STATISTICS

主計長 陳其采 C. T. Chan, Director-General

主計官 Directors

楊汝梅 J. M. Yang 聞亦有 Y. Y. Wen 吳大鈞 T. C. Wu  
趙德聲 T. S. Chao 楊兆熊 C. S. Yang 朱君毅 J. P. Chu

統計局 Directorate of Statistics

局長 吳大鈞 T. C. Wu, Director 副局長 朱君毅 J. P. Chu, Co-Director

科長 Division Heads:

第一科 First Division 汪 龍 L. Wang

第二科 Second Division 李成謨 C. M. Lie

第三科 Third Division 蔣寶公 P. K. Jui

第四科 Fourth Division 曾昭示 C. C. Tseng

第五科 Fifth Division 趙章麟 C. F. Chao



國民政府主計處統計局編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

林森題





#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1940**

Compiled and Published  
By the  
**DIRECTORATE OF STATISTICS  
NATIONAL GOVERNMENT  
Chuugking, China**



## 序

處今日政務繁複國情錯綜之世，爲提高民族之幸福，增進民權之運用，與改善民生之需要，端賴於健全有力之政府，而健全之政府，實基於修明之政治。欲國政之修明，必事先有縝密之計畫與預算，平時有翔實之紀載與監督，事後有具體之成績與考核，此計政制度所由興也。

計政制度之目的，在納政治措施於軌物。是以泰東西各國，莫不專設機構，以董其事。吾國自民國改元，曾有主計局等之組織，然荏苒十餘載，收效甚鮮。十六年 國民政府統一全國，勵精圖治。二十年，設置主計處，掌理全國歲計會計統計事務。推立法之原意，歲計爲事先籌畫之基礎，會計爲平日監理之程式，而統計則一面採訪國情，一面紀述政績，藉以檢討已往之設施，而策勵將來之進步，三者相輔爲用，具有連環性者也。其采承乏主計長之職，瞬將十春，關於主計制度之推行，幸賴各機關長官之協作，已逐漸趨於正軌。軍興以來，黨政領袖倍加注意，迭次

中央全會，對於計政事業，尤爲關切，爰稟承大計，督飭僚屬，繼續奮勉於制度之推廣奉行。

客歲秋七月，第二次全國統計總報告編纂蕪事，呈經 國民政府核准提要刊行。統計局根據呈府總報告之材料，就所可公告者，抉精鉤元，益以最近數字，編成此帙。其內容不敢稱爲完善，然舉凡施政之成績，與夫社會經濟事情之動靜，藉此可覘其梗概。值茲抗戰建國之時，或足供當局籌策之參考，暨國勢研究之資料歟。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二月      主計長 陳其采

# 序

政府統計之目的，在周知土地、人民、政事、資源等之情況與其變遷，以策畫行政之設施，考核行政之效果，與估量行政之價值。其功用至宏，對於政府之報告，足供釐定政策之根據，對於人民之公告，足資明瞭國勢之傾向，使政府人民得以互相了解，同趨建國之途徑。粵在泰西，政治算術派學者實開晚近科學統計方法之先河。而其現代政府，莫不刊布統計年鑑或統計提要，以表政績，以陳國情，而垂鑑戒，法至善也。

吾國之政府統計，遠溯周官。大司徒周知九州地域廣輪邦國都鄙之數，辨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之物，正月之吉，始和布教，懸之象魏，歲終令教官正治而致事。蓋國情既察，歲初則明其政教，歲杪則治其文書，上其計簿，以待考成，治道之彰明，實基於斯。逮及後禦，成規浸失。國民政府定鼎金陵，訓政有年，對於統計行政之畫一，以及政府統計制度之確立，釐訂法令，用策厲行。依主計法規之規定，主計處統計局掌全

國統計總報告之彙編，及分類統計年鑑之纂刊。前者足供政府之參考，後者足資國民之研討，此皆政府統計之宏大效用也。

惟統計事業既屬草創，而統計組織之推行，尤當次第普及，因此材料來源，勢難通暢，按年編纂，力有未逮。民國廿四年，統計局彙編第一次全國統計總報告，呈奉 國民政府核准並提要刊行「中華民國統計提要（廿四年輯）」，分送各機關團體參考。謬承學術界不遺謫陋，獎勉有加。第二次全國統計總報告之編纂，旋即繼續進行。迄二十六年春，將二十三四兩年資料多半徵集貯事。惟所得材料，較前倍增，本局對於數字之精確，既欲有縝密之校核，而關於編輯之方式，更擬有合理之改進，於是旁蒐別證，研究微，削繁棄蕪，補遺增新。工作未竟，抗戰軍興。國府西遷，造報之機關，多分散各地，報告之遞送，愈感阻滯，而文卷散佚，編造益形困難。雖仍就本局積存之資料，加以整理，未敢遽爾成篇。迨二十七年冬，各機關承辦統計員司，逐漸恢復，統計總報告材料，亦克賡續供應，編撰工作，得以進行。去歲秋，始將截至二十六年底止之

數字彙訂爲第二次全國統計總報告，呈經 國府核准提要刊布。本局以值茲抗戰時期，全國所矚望明瞭者，爲國勢之現狀。爰督率同人，就呈府之報告，擇其精要而可公告者，并儘戰時資料所及，從事增補，閱時數月，勉成此編。

本編纂輯之體例，與前次統計提要所載者，如分類綜合及各表項目，均不盡同。然在原則上，注重全國數字之臚陳，與各時期地域之比較，前後毫無二致。至於各項總數，則儘量採入，以期與前篇聯繫，而其中細數，雖前經刊載，則略而不詳。再參照各國統計年鑑之先例，就國際聯合會與各國政府之統計刊物，摘要編列國際比較一類，以便國人之參證。復因顧及國際宣傳之功用，本篇文字，漢英並列，於促進邦交，不無裨益。此次本局同人彙輯是編，爲材料參差及來源偏枯所限，雖經爬羅剔抉，分併去取，務求專精，而遺漏舛誤，仍屬難免，甚希海內外學者嚴加指正，俾嗣後工作得以改善，而統計事業之前途，庶幾有發皇光大之望焉。

再本編所載材料，多數採自各機關造送之報告表，間亦參以公私方面刊布之數字。本局對於